



江水东流去 契约永传承

清水江文书背后的故纸寻踪

本报记者 曹雯 实习生 刘世玲



融媒报道
请扫码观看

初见文契，散藏在农户家中的史页

1995年10月24日，锦屏县政协副主席姚炽昌带着两个人来到王宗勋面前。一位是贵州省民族研究所副研究员杨有赓，另一位是日本东京外国语大学教授唐立。他们专程来看锦屏县亮司苗寨的龙氏族谱《龙氏迪光录》。

王宗勋把复印件递过去。唐立埋头翻阅，杨有赓在旁和别人聊了起来。从聊天中，王宗勋得知杨有赓是毕节金沙人，1964年云南大学历史系毕业后到贵州省民宗委工作。曾随省民宗委民族经济调查组来锦屏做苗族、侗族经济历史调查，在文斗苗寨向大队会计姜元均家借走了200多份清代山林买卖契约。

调查组的资料在历史洪流中散失，直到1980年，杨有赓清理办公室时，从废纸堆里发现了当年借来的契约文书。没过多久，其他调查资料也几经辗转，阴差阳错地回到他手中。如此失而复得，让杨有赓对这些来自锦屏的契约倍加珍惜，开始倾注心血研究。

1988年，杨有赓将调查资料整理成《侗族社会历史调查》一书出版，首次把锦屏民间林业契约向外界披露。有日本学者特意来贵阳找他了解。

那天，是王宗勋第一次听说锦屏民间有古代林业契约。让他纳闷的是：日本学者为什么大老远跑来研究这些听也没听过的破旧纸张？

1997年3月，已任县档案馆馆长的王宗勋从退休老干部姜继源处拿到大包旧山林契约。回办公室打开一看，契约大多折成三指大小，长短不一，纸张发黄、破旧。仔细清点，有1200余份。王宗勋挑了些阅读：有清乾隆至光绪年间锦屏县平鳌村先人买卖山林田土、租佃山场栽杉种小米的合同协议，有卖木材款数分配的记账单，还有山林土地权属纠纷的诉状和调解书。

他津津有味地看了一个下午，越看越觉得眼前这些破旧纸张是遗落在大山深处的瑰宝，是散藏在农户家中的史页，是锦屏作为全国著名人工林区林业经济发展的原始记录。

此前一年，他从电话里得知，杨有赓正与日本学者合作，将850多份锦屏民间林业契约扫描、点校，辑成《贵州苗族林业契约文书汇编》三卷。直到此刻，王宗勋才明白日本学者为何千里迢迢而来，一个想法在心底萌生：“这些东西是不是大有文章呢？”

老百姓珍藏这些东西，是有原因的

1999年11月，王宗勋到贵阳参加会议，抽空去杨有赓家拜访。

杨有赓很热情。他告诉王宗勋：“锦屏民间林业契约很宝贵，是人类历史文化遗产，今后一定能成为文化品牌打到国际上。”停了一下又说：“我已退休，没有精力深入研究了。你还年轻，又是锦屏人，希望你能认真做好相关收集、整理与研究。”

那天夜里，杨有赓从书房里搬出1000多份未清点的契约原件，连同此前在日本点校的800多份复印件，装进一只旧密码箱，交到王宗勋手中。意外的收获让王宗勋一夜未眠，第二天，便扛着箱子去了省档案局。

面对箱子里破损严重的契约，王宗勋没有料到理想中的支持。当晚，杨有赓拍了拍有些丧气的王宗勋说：“认识都有一个过程，不能灰心。回去后你争取县里的支持，我也会在贵阳帮你奔走呼吁。”

此后几年，两人按约定各自奔走，能找的人都找了。但财政困难，抢救整理的经费和力量始终没有着落。王宗勋只能把文书锁进档案馆的柜子，等待机会。在力所能及的收集整理中，他发现，这些被认为只有研究价值的契约，在现实中的农村也有难以替代的作用——“老百姓珍藏这些东西，是有原因的。”

转机出现在2000年秋天。

10月的一天，王宗勋在档案馆见到了来锦屏做田野调查的中山大学人类学系副教授张应强。

张应强是剑河苗族，从小听父亲讲清水江上放排运杉木的故事，但真正走进这片土地还是第一次。当时他正为博士论文的田野调查选点，沿清水江一站一站往下走，到了锦屏。当王宗勋从柜子里拿出契约摊在桌上时，张应强很振奋。“它们有的用白布包起来，布上写着字，什么山契、什么田契。打开来，每一份上面贴了一个有颜色的小纸片，上面写了提示。这些契约是老百姓自己整理过的，而且整理得很得有内在逻辑。”

那一刻，张应强觉得有种力量在牵引自己。学术上，锦屏民间林业契约的研究当时尚属鲜有人涉足的空白地带，留给年轻学者的探索空间很大；情感上，作为黔东南苗族子弟，他对这些契约文书有天然的亲切感，无论是使用本地民族语言还是对当地人往来的理解，都没有外来学者漫长的融入过程。张应强和眼前这位年龄相仿的王宗勋，聊起来很投机，大有相见恨晚之感。

正想着，只听王宗勋说：“这些东西我们县农村还有很多，只可惜缺乏经费，没办法系统收集整理研究。你要是能申请到一些经费，我们一起合作把这事做起来。”

把契约的收集整理研究当作一项事业来做，争取做出实实在在的东西——这是张应强与王宗勋的约定。回到广州后，他向导师陈春声、刘志伟汇报了锦屏民间林业契约的情况。两位老师一眼看到了其中的价值。

2001年8月25日，时任中山大学人类学院院长、历史人类学研究中心主任陈春声，历史系主任、历史人类学研究中心副主任刘志伟来到锦屏，实地考察林业契约情况，并就中山大学与锦屏县政府合作开展契约征集研究



王宗勋在研究契约文书。张兴涛 摄

进行磋商，联合成立锦屏民间林业契约等地方文献征集研究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同年10月15日，锦屏县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征集民间林业契约等历史文献的通告》。杨有赓、王宗勋等期盼多年的文书抢救整理工作，就此展开。

信守契约的精神，影响一代代人

清水江的水声，千年如一日。

从锦屏县城溯江而上，江水在峡谷间穿行，滩上有野鸭起落。水声或急或缓，昼夜不息。文斗苗寨就在这江边的半山腰上。

2002年3月，这里迎来一批特殊的客人。牛津大学科大卫、清华大学张小军、厦门大学郑振满、中山大学陈春声与刘志伟——这些如今在中国历史人类学领域举足轻重的学人，集体出现在清水江畔。

考察团深入文斗苗寨和隆里古城等地，实地查看契约文书及其产生的历史现场。当他们在文斗苗寨的农家楼上看到成堆的契约时，科大卫连声惊叹：“这些东西不得了，实在是太珍贵了。”郑振满则认为，锦屏契约文书量大、集中、完整，是他前所未见的：“在这些文献里，可以感受到封建王朝体制在西南基层社会治理中发挥的作用。这里的百姓善良淳朴，自觉遵循契约规则办事，很讲诚信。”如今黔东南各县馆藏的文书中，90%是未盖官府印鉴的“白契”，盖有官府印鉴的“红契”只占不到10%。

在不断的研究考察中，学者发现了一个关键事实：清水江流域的文书远远超出锦屏一县，保护对象也不只是契约，还应当包括族谱、碑刻以及其他文献。于是，“清水江文书”的概念逐渐取代了“锦屏民间山林契约”，在学术界广泛使用。从“一县”到“一江”，视野拓展了。

随着学术目光的聚焦，政府的保护力度也在加大，并引发更多层面的关注。2006年11月，贵州成立文书抢救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省发改委、原省文化厅、省财政厅、原省林业厅等多家单位共同参与。清水江文书的抢救保护，走上了政府统一部署的轨道，中央和省级财政先后投入专项经费。

2011年，贵州大学张新民、中山大学张应强、凯里学院徐晓光分别以首席专家或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共同承担了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清水江文书整理与研究”。2015年，锦屏文书特藏馆开馆。2019年，《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锦屏文书保护条例》正式施行，成为黔东南州为保护少数民族文化遺產专门颁布的地方性法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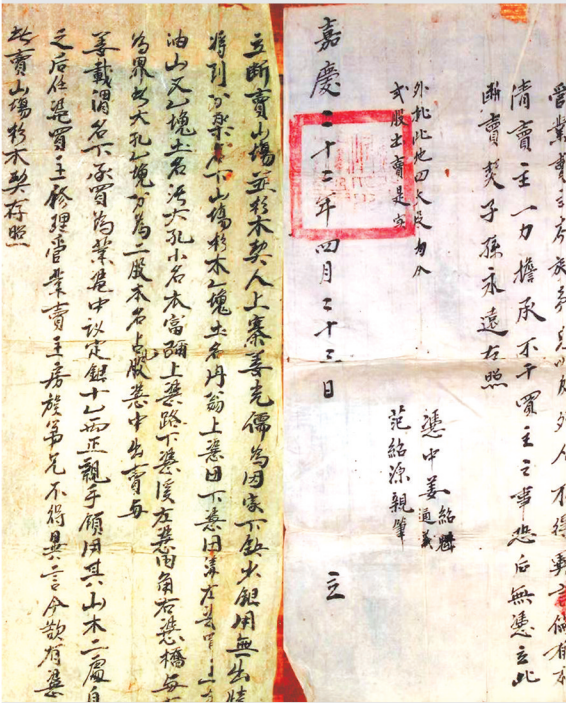
对王宗勋来说，这些年他婉拒了多所大学的任职邀请，留在清水江畔，成为来访学者的向导和翻译。过去20年间，张应强每年都会带学生来锦屏做田野调查，大约20名中山大学的博士生在这一带完成了博士论文。文书里的苗语、侗语读音，地名和人名的特殊写法，那些外地学者读不懂的地方性知识，都由王宗勋一句一句地解释。

他的个人研究，也由纸质文书转向碑刻。由于常年校对碑文，王宗勋的视力急速下降，一只眼睛几乎看不见。这些年，他把清水江流域的重要碑文全部复制到了锦屏文书特藏馆的院墙上。

深耕清水江文书多年的王宗勋身边，也出现了年轻传承者的身影。张继渊第一次走进县志办公室时，王宗勋便问：“想不想来我这里学习？”这位1990年出生的锦屏苗族青年，从小在奶奶“晒契”的习俗中长大。王宗勋手把手带他读文书、见学者。有一回，他带着张继渊去贵阳拜访杨有赓，老人欣慰地说：“宗勋，你也带年轻人了。”

文化遗产的守护终究是一场代代相传的接力。60多年来，杨有赓作为“发现者”拉开了清水江文书的一道门缝；王宗勋等人通过收集整理，打开了这扇门；学术界同仁让世界看到了门里的光；而今，张继渊们开始接过钥匙，积极申报《世界记忆名录》。在文书的长期作用下，契约已成为清水江流域的一种“习惯法”，信守契约的精神影响着下一代又一代人。清水江文书的守护者们，又何尝不是被这种精神所感召。

锦屏文书特藏馆内的民间文书木箱。本报记者 吴蔚 摄



白契和红契。王宗勋 摄



青山绿树掩映的加池四合院。(王宗勋供图)

王宗勋(左)向姜绍烈了解文书情况。(王宗勋供图)

“清水江文书作为继徽州文书之后的又一大民间文献发现，有可能成为一个世界性的显学，这个共识已基本形成。”江苏人民出版社原总编辑、江苏宏德文化出版基金会理事长府建明对孔学堂书局出版的《清水江乡民家藏文书考释》，表示“非常可喜”。

府建明因出版工作与清水江文书结下深厚缘分。他介绍，当前文书收集保护工作成效显著，各地高度重视。“从收藏角度来讲，文书已经得到了有效的保护。接下来的关键，就是做好整理和出版工作。”

谈及整理与考释，府建明认为必须坚守“先影印后考释”的原则。“这是文献整理不可逾越的方法，就像当年做徽州文书，先把原始形态公之于众，让大家充分了解，再谈考释。”他补充道，影印并非简单扫描，已有的“归户、归物、归人、归类”的“四归”法就很好，拟题也要包含时间、地点、人、事四要素。考释则需遵循国家标准和现代学术规范，并建议借助数字化技术实现突破。

府建明认为，文书核心研究价值集中在土地、财产、婚姻、家族等经济社会领域。府建明设想，开发几条研学线路，做些文创手伴，让游客走进寨子看看文书藏在谁家柜子里，亲手摸一摸那段活态的历史。“徽州文书已经走出了这条路，清水江文书可以借鉴。”



府建明。(贵州大学中国文化书院供图)

老二哥交契记

本报记者 曹雯

8月24日，是清水江文书(因最早发现于锦屏又称“锦屏文书”)征集史上一个值得记住的日子。

25年前的2001年8月24日，锦屏县河口乡加池村村支书姜修璧带着几位村民，把1346份契约文书送到了时任县档案馆馆长王宗勋的办公室。这些贴着小红纸片的契纸，至今仍存放在该县档案馆，成为珍贵文献的一部分。

但把文书从老百姓手里“请”出来，在当时却是一场艰难的思想拉锯。

清水江流域的苗侗群众，视文书为传家宝，不肯轻易示人。裕和村村民宋正权下乡征集文书，跑了两三天，走了四五十家，只收到14份。他抱怨：“那些有契约的人家，一听说是要拿去交到县里，就像是抱他的崽去卖一样，都不答应。”

这种抗拒，背后是几层心理：首先这些契约文书是祖上传下来的，不能在自己手上弄丢；其次山林纠纷中，契约文书仍是现实可用的依据；再者县里能不能保管好，老百姓心里没底。

但文书留家里，就安全吗？

实则不然。王宗勋在征集中发现，尽管民间有“晒契”的习俗，文书的损毁依旧触目惊心。平略镇岑梧村陆秀朝带来的木匣子里，三四百份契约文书全被老鼠咬成了纸屑。火灾更可怕。清水江两岸的村寨几乎全是木房，一旦起火，纸质文书很难幸免。1940年，魁胆村便发生过毁灭性的火灾。

2001年5月15日，王宗勋第一次踏上清水江南岸的加池苗寨。姜修璧带他看了村里一幅清光绪初年建造的纯杉木四合院——加池四合院。主楼3层，前楼与厢房各两层，天井铺着青石板，院内保存的清代生活器具，足以开一个小型博物馆。70多岁的四合院主人姜绍烈被村里人称为老二哥，老二哥带着王宗勋上到3楼。角落里放着一个樟木箱，积满灰尘，里面全是旧文书，一扎扎捆包着，估计上千份。老二哥说：“我们家的契子以前比现在多得多，有好几大箱子，几十年没人管理，被老鼠咬、虫蛀坏了不少。”

看到这么多契约文书，王宗勋很震惊。但第一次见面，不便贸然开口。

一个月后，他第二次独自前去。买了些糖果，又带去历史书刊送给老二哥。老人爱看地方历史，接到书刊非常高兴。王宗勋趁机提议，把契约文书拿到县档案馆代管。老二哥半开玩笑地说：“老人家常说，‘留得千年货，狗屎变黄金’。这些东西现在没有用，今后会有用的。放在这里都几百年了，又不吃饭，还是留在这里算了。”

王宗勋不死心。之后又第三次前往加池村。

事情的转折发生在2001年8月17日夜晩。

时任中山大学人类学系副教授张应强第二次来到锦屏。王宗勋陪他乘船前往加池。对第一个来到加池村的外省学者，村里很重视。白天看四合院的契约文书，晚上设宴款待，王宗勋特意请了老二哥作陪。

席间，村干部们讲起加池寨名的来历，气氛热烈。酒过三巡，王宗勋再次动员老二哥将契约文书交到县里代管，几个村干部在一旁帮腔。

老二哥沉默了很久。这位村里最爱文化也最保守的人，他家的契约文书，连亲兄弟都不让看。

终于，他松了口，“同意将所存的契约拿到县里去保管，给国家做研究。但不能丢失和损坏，同时还不能随便让别人看。”

8天后，2001年8月24日中午，姜修璧带着姜氏兄弟，把契约文书送到了王宗勋的办公室。双方当面清点老二哥家六弟兄共有1118份。

从“留得千年货”的婉拒，到“给国家做研究”的托付，这一转变在王宗勋看来，不是一纸公文能完成的，而是靠一次次登门、一杯杯米酒、一份份信任慢慢“泡”出来的。

加池四合院的这次成功征集，为后来清水江文书的大规模征集“打开了局面，树立了样板”。如今，锦屏县档案馆珍藏着6万余份文书，年代最早的出自明嘉靖二十五年(1546)。



《龙氏迪光录》。(王宗勋供图)